杭州市医疗保障局临安分局

杭州市医疗保障局临安分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杭州市医疗保障局临安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工作情况

2020年，医保临安分局在“杭州临安”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89条，其中动态信息42条，公示公告19条，信息公开总结1条、信息公开报告1条、财政预算1条，重点领域医疗救助信息1条，行政处罚结果公示2条，涉及行政规范性文件1条、图解政策1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20年，医保临安分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的信息0条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0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2020年，制作《临安医保工作动态》17期，在省医保局《医保简报》专题刊登1篇、省医保局官网刊登5篇、杭州西湖先锋刊登1篇、杭州市医保局官方公众号录用7篇，区委办《近日要情》录用8篇、区疫情防控专班录用2篇、天目先锋录用2篇、《今日临安》报刊登5篇、临安电视台报道3次，临安乐活广播播出《医保零距离》栏目17期，“临安医保”微信公众刊发90篇。临安发布、临安19楼等平台也多次发布或转发我局工作。一年来，扎实做好网络舆情处置，及时转发、跟帖，做好正面舆情引导，全年未发生医保重大网络舆情事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在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，认真抓好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的日常维护和运行，充分整合资源，提升政务公开的实效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根据局领导班子调整，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成立了由梅晓波局长为组长，章菊芬副局长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政务公开办公室，由副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各科室长为办公室成员，并安排一名中层干部作为联络员，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确保了局政务公开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、有人负责。

根据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，对“杭州临安”政府门户网站中涉及“医保临安分局”的政务公开栏目设置进一步进行优化，充实完善了原本缺失的栏目，并及时将栏目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。同时，根据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继续完善了“机构概况、领导班子、内设科室、直属单位”等信息，使群众对医保临安分局的基本情况能够做到一目了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|  |
| --- |
| 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新制作数量 | 本年新公开数量 | 对外公开总数量 |
| 规章 | 　2 | 2　 | 8　 |
| 规范性文件 | 0　 | 1　 | 1　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0　 | 0　 | 0　 |
|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| 40　 | 19 | 59　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0　 | 2　 | 　2 |
| 行政强制 | 　0 | 0　 | 0　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0　 | 0　 |
| 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采购项目数量 | 采购总金额 |
| 政府集中采购 | 0　 | 0　 |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 | 申请人情况 |
| 自然人 | 法人或其他组织 | 总计 |
| 商业企业 | 科研机构 | 社会公益组织 | 法律服务机构 | 其他 |
| 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0 |
| 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| （一）予以公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0 |
| （三）不予公开 | 1.属于国家秘密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0 |
|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（四）无法提供 |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0 |
|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（五）不予处理 |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2.重复申请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（六）其他处理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0 |
| （七）总计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| 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0　 |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2020年，医保分局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。但是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待相比，工作中仍存在一些问题：

一是思想认识还不够，未充分领会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，比如有的信息发布时间不够及时，公开的格式不符合要求，导致有时候会出现重新公开的情况。对政务公开的有关知识学习更新不够，个别信息公开的时候把握不准，需要向专业人士请教。

二是信息共享渠道少，群众对一些想知道的医保政策信息获取途径较少。

三是通过政务微博，通过微博、政务直通车、学习强国等途径发布的信息数量较少，需要进一步扩大公开广度和公开信息范围，使社会和群众对医保分局工作了解更加全面和深入。
　　2021年，医保临安分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力度，扩大对外宣传力度，努力提升公开实效。

　　**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。**坚持主要负责同志要部署、亲自督导，分管同志具体负责、具体落实，相关科室协同配合，采取强有力的措施，持续抓、抓全面，确保公权运用到哪里，服务就跟进哪里，公开及延伸到哪里。

　**二是进一步抓好平台建设。**在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，认真抓好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的日常维护和运行，充分整合资源，提升政务公开的实效。

　　**三是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。**积极做好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工作，注重公开工作依据、标准、执行过程、结果等组成要素，多层级的要逐级公开。

　　**四是进一步回应社会关切。**扎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搞好在线互动，积极回复各类帖件，运用微信、微博推进公开工作。

**五是进一步推进队伍建设。**加强人员配备，强化业务培训，及时掌握新知识、运用新技术，切实提升政府公开干部队伍素质，确保高效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杭州市医疗保障局临安分局

 2021年1月23日